

聊城大学 2022 年防汛工作预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视察山东重要指示要求，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转发国家防办〈关于对照问题教训查补短板弱项切实做好汛前准备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鲁教安函〔2022〕11号）、《关于做好2022年学校防灾减灾工作的通知》（鲁教计函〔2022〕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工作预案。

一、切实强化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

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之年。做好防汛工作，对保障师生安全、学校稳定发展意义重大。习近平总书记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多次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部署，强调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提出“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的重要论述。全校要统一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化解风险挑战的重要论述，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持问题导向，从减轻灾害风险着手，找准风险点、守牢防控底线，聚焦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消除防汛风险隐患，夯实防汛减灾基础，提升应急抢险救援能力，全面开展汛前隐患排查，有针对性地研究对策措施，彻底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汛期安全，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环境。

二、加强组织保障

(一) 成立学校防汛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关延平 王昭风

副组长：白 青

成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黎 马中东 冯泽静 任忠民 孙德海 李 鹏

李慧川 杨 磊 陈长亮 孟卫东 都 超 夏立军

曹娜娜

主要职责：贯彻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和领导的指示精神，落实聊城市防汛指挥部的工作部署；检查学校防汛演练、物资储备、管道清淤等前期工作；组织领导全校开展防汛和抢险工作。

(二) 各单位成立防汛工作组

各职能部门、各学院按照工作要求，成立由党政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防汛工作组，在学校防汛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具体负责本单位所管辖区域防汛抢险工作，制定应急预案，明确各项责任，件件落实到人。

(三) 组建学校应急抢险队伍

组建 5 支应急抢险队伍，应急抢险队伍要定期组织抢险工作演练。

1. 组建以后勤管理服务中心为主要力量的抗汛抢险突击队。

（召集人：后勤管理服务中心负责人）

2. 组建以各学院、各处室管理人员及部分学生为主要力量的守护队。(召集人：各单位主要负责人)
3. 组建以聊大医院为主要力量的防疫救护队。(召集人：校医院负责人)
4. 组建以物业管理中心和社区为主要力量的防护队。(召集人：物业管理中心负责人)
5. 组建以后勤管理服务中心为主要力量的生活保障队。(召集人：后勤管理服务中心负责人)

三、关注防汛重点部位

变电站、开闭所；所有室外配电箱、配电柜；各教学楼、实验楼、办公楼分配电室；校内供电电缆、电缆沟；校内泵站、井房；校内路灯、广场灯等公共照明设施。各类各级仓库、学生食堂、图书馆、档案馆、重点实验室、学生宿舍、校医院、危险品仓库和附属小学、幼儿园、各类出租房等。东校区在汛期容易发生污水倒灌，要确保外排口启闭机正常。

四、积极采取有效措施

(一) 提前做好隐患排查工作

对全校建筑、在建工程、树木、围墙、户外广告牌、宣传栏、户外通讯基站等设施、露天电缆等供电用电设施、地下排水设施、屋面防水排水设施和其他户外设施等进行拉网式排查、安全鉴定和加固检修等工作，建立隐患排查台账，及时整改销号。〔责任单位：党委保卫工作部（安全保卫处）、党委宣传部、校园建设

处、网络信息中心、后勤管理服务中心、高新技术产业总公司、物业管理中心〕

（二）确保排水管道系统畅通

5月20日前，完成东西校区校园及各住宅小区排水系统的清淤工作，保证汛期管道排水畅通。（责任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中心、物业管理中心）

（三）完善防汛预案，做好应急演练和防汛教育培训

认真总结近年来防汛经验，组织开展防汛预案、应急响应、指挥调度等防灾工作的培训和演练，提高防汛能力和水平。积极开展以“减轻灾害风险 守护美好家园”为主题，针对性强、效果好、能够有效提升应急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的专题教育活动。加大宣传教育力度，通过多种媒介，向师生普及汛期灾害知识，提升广大师生汛期灾害风险防范意识和能力。〔责任单位：党委保卫工作部（安全保卫处）、党委宣传部、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工作处）、团委、后勤管理服务中心、各学院〕

（四）防汛物资提前储备到位

相关单位提前备好必需的各类防汛物资、装备、工具设备，落实到位并储备充足。对现有防汛设施设备进行检修，确保正常备勤状态。（责任单位：资产管理处、财务处、后勤管理服务中心、物业管理中心、各学院）

五、工作要求

（一）全面压实压紧防汛责任

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压紧压实各级各部门防汛救灾主体责任，深刻认识防汛工作事关学校发展大局和校园安全稳定，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靠前指挥，提前完成演练和物资储备。在遇有大雨、暴雨或其他恶劣天气时，各单位防汛工作组成员要在第一时间到达现场，对本单位所负责的区域实地巡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并将险情和处理情况及时上报。严格执行防汛责任追究制度，对因责任未落实或玩忽职守、麻痹大意、工作不力酿成重大事故的，依法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二）严格落实汛期值班制度

汛期间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领导带班制度，学校和各单位防汛工作相关人员要坚守工作岗位，密切关注天气变化，了解气象信息，做好电话记录，多途径、多平台及时发布灾害预警信息、通报汛情信息。带班、值班人员要确保联络畅通。

（三）强化紧急险情及重大自然灾害防范和应对处置

要按照防大灾、备大灾、救大灾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规范应急程序，补充救灾应急必需的各类物资、装备，全面做好应对汛期灾害所需的人员队伍、技术装备、资金物资、避难场所等准备工作。遇有紧急险情，学校和各单位要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做到迅速到场、有序不乱、处置得当，确保师生生命和财产安全。